

教育评估和督导

第一编 教育评估概述

第一章 教育评估的含义及历史※

1、评估：依照一定的标准对客观事物进行观察并做出价值判断的过程。※

2、教育评估与相关概念的辨析※

(1) 教育评估与教育测量

(2) 教育评估与教育评比

3、从评估功能作用的领域选择上确定其目的※※

(1)指导教育、教学活动的目的

(2)为学生学习服务的目的

(3)为管理服务的目的

(4)为调查、研究服务的目的

4、教育评估的功能※※

(1)导向功能

(2)鉴定功能

(3)激励功能

(4)改进功能

5、教育测量运动※

(1)初始阶段：贺拉斯曼、费舍、桑代克

(2)形成时期：高尔顿、卡特尔、比奈

(3)发展时期：教育测量转向了教育评估。

6、为教育评价运动奠定基础的是美国进步教育协会进行的有关课程与评价的“八年研究”。※

7、教育评估的发展※

(1)发展时期：布鲁姆、克拉斯沃尔

(2)迅速发展时期：格拉泽、科隆巴赫、斯克里芬、斯塔弗尔比姆

(3)专业化时期：斯克里芬（目标游戏模式）、斯塔克（应答模式）、“第四代教育评价理论”

8、现在教育评估历史发展的基本特点※※

(1)现在教育评估的目的和功能的选择上，从重视鉴定、选拔向重视改进、发展转变

(2)在教育评估的对象范围上，从学生的学习力和课程扩展到教育的全部领域

(3)在教育评估的方法和技术上，从重视定量方法向注重定量方法与定性方法结合转变

(4)在评估的方法上，从重视管理者的外部评估向重视自我评估转变

(5)在教育评估过程上，重视“再评估”

9、泰勒在“八年研究”报告(《史密斯—泰勒报告》)中，首次提出教育评价的概念。※※

10、测量运动之父是桑代克。※※

11、教育评估的基本特点：※※※

(1)客观性。教育评估必须根据一定的目的和标准，采用科学的态度和方法来进行。

(2)对象有广泛性。它是对教育工作中的活动、人员、管理和条件的状态与质

量进行质和量的价值判断。是一个组织化的过程。

(3) 教育评估是一个有目的有计划的自觉活动，是有规范性的程序或步骤的活动。

(4) 教育评估是一个价值判断的过程也就是对教育各个领域质和量的价值判断，这个价值判断它是一种价值观念对教育教学管理活动中人和事的状态进行描述，进而做出判断和评述。

12、教育评估与教育测量两者的异同：※※※

区别：教育测量主要是定量地描述所要实现的教育目标或目标实现的程度，或者说它是对测量标准的参与回应，是以多或少的数量表示的，而教育评估是对教育活动、教育系统工作情况进行分析判断，它是对评估标准的参与回应，是定性的表述。

联系：教育评价的产生与发展，与教育测量的产生发展是分不开的。教育测量是教育评价的基础，现代教育评价强调它包括了教育测量。

13、教育评估与教育评比的关系：※※

相同：

- (1) 两者教育是教育管理的方法。
- (2) 两者都是用比较的方法。

区别：

(1) 教育评比的目的重在确定比较对象的名次；教育评估的目的不仅是对教育工作、活动及其人员和对象的优劣的比较，更本质的是对评估对象的价值判断。

(2) 教育评比有利实施选拔与奖惩。教育评估不仅是选拔与奖惩，更为关注的是促进评估对象的改进与发展。

(3) 教育评比依据条例和标准，带有较强的主观随意性；教育评估标准是以科学从量和质两个方面对评估对象的规定。

(4) 教育评比在方法上依经验而定且积分方法多为简单的单项分值相加；教育评估方法不是简单的横向比较，而是多种科学评估手段技术的综合运用。

第二章 教育评估的类型※※※

1、相对评估：以评估对象群体的平均水平为参照点，确定评估对象在群体中相对位置的一种评估方式。※※

2、绝对评估：在评估对象的群体之外，以某一预先设定的目标为客观参照点，把评估对象与之比较，寻求评估对象达到客观标准绝对位置的评估。绝对评估也称目标参照评估。※※

3、诊断性评估：是对评估对象的现实状况及存在的问题、产生的原因所进行的价值判断。※※

4、形成性评估：对正在进行的教育活动作出的价值判断。※※

5、终结性评估：对评估对象一定时期的较全面状况所进行的价值判断。※※

6、诊断性评估、形成性评估、终结性评估的比较※※

7、定性评估：采用非数量化的评估类型，是对事物发展过程和结果从性质的角度进行描述、分析和评价，做出定性的评估结论。※※

8、定性评估的方法有等级法、评定法、写评语等。※

9、定量评估：是对事物发展过程和结果从数量方面进行描述、分析和评价，也即是指采用数学的方法取得数量化的评估结果的评估。※※※

10、定性评价与定量评估的结合。※

11、自我评估：评估主体依据评估原理对照一定的评估标准主动评估自身的评估类型。 ※※

12、他人评估：指评估对象以外任何主体实施的评估。 ※

13、我国首次在教育部分内设置的视学机构是视学室。 ※

14、绝对评估是针对相对评估的缺点提出的，而相对评估仍具有绝对评估无法替代的最大优点，是客观性强。 ※※

15 英国最初的督学的主要任务是监督国家教育援助资金的分配和使用。 ※。

16、相对评估优点： ※※

(1) 首先，相对评估的标准建立在对评估对象群体测评的基础上，比较正确地找到被评者的位置和名次，发现评估对象的个别差异，从而对评估对象做出较为客观、公正和确切的判断，避免主观印象的影响。

(2) 无论评估对象的群体整体状况如何，都可以进行比较。

(3) 相对评估又具有适应性强，应用面广便于比较的优点。

(4) 能激发被评估者的竞争意识。

17、绝对评估的优点： ※※※

(1) 评估对象提出了明确的努力方向和应达到的目标，有利用引导评估对象克服盲目性，增强自觉性，排除干扰，从而提高工作、学习效益。

(2) 评估之后，每个被评者可以明确自己的实际水平及与客观标准的差距，有利于创设一种积极向上的氛围

18、重视形成性评估的意义： ※※

(1) 形成性评估的特点是特别重视评估的问题诊断、反馈调节功能，它能反映评估对象活动过程中的发展变化走向和影响终结性评估结果的具体原因，容易看出教学工作的实际情况。

(2) 形成性评估的主要作用在于明确存在的问题和需要改进的方向，以获得改进工作的依据，求得更理想的工作效果。

19、定性评估与定量评估的结合的意义： ※※

(1) 任何事物都同时具有质和量两个方面，由于教育现象的复杂性，有可以量化的内容，也有不可以或难以量化的内容，即使对于量化的结果，评估者仍需要根据实际情况做出解释。

(2) 片面追求定量评估，往往导致了评估者对那些一时难以量化因素的忽视。

(3) 定性与定量两种评估各有特点，各有优缺点，各有其适用范围，关键在于使用是否得当。

(4) 定性评估与定量评估有机结合起来就是将事物的性质和数量结合起来对事物进行分析和研究。

(5) 定性评估与定量评估结合起来，可对教育现象做出迅速、准确、方便、实用的评价。

21、自我评估的优点： ※※※

(1) 不受时间和场合的限制，简便易行，无论管理者还是教师或学生都可以随时随地经常性地对照目标要求进行自我评估。

(2) 省时、省力、耗资较少。

(3) 可在较长时间内连续操作，机动灵活。

第三章 教育评估的依据与原则 ※※

1、教育评估的理论依据：马克思主义哲学依据、教育学依据、现代管理科学的依据、教育方针、教育法规、教育政策依据 ※※※

2、教育评估的现实依据：国情现实依据、地区现实依据、不同类型学校的现实依据※※※

3、教育评估的基本原则：方向性原则、科学性原则、可行性原则、促进性原则、合作性原则※※※

4、所谓“亲者宽””疏者严”亲者严””疏者宽”的评估效应是**类群心理**。

5、教育评估的教育学依据的基本观点：※※※

(1) 实施教育评估的教育学依据是指教育评估活动要以教育学的基本原理为指导，教育评估结果要具有教育学意义，教育评估结果体现教育学意义，就要把教育目标作为实施教育评估活动的依据。

(2) 不同层次的教育评估活动都是依据不同层次的预期教育目标所进行的价值判断。

(3) 处于不同层次的教育评估活动，所依据的教育目标的内涵是不相同的，所以依据教育目标对教育活动及其结果进行价值判断，首要的是要弄明白教育评估所依据的教育目标的内涵。

第四章 教育评估方案的设计※※

1、教育评估方案：为评估活动设计的实施蓝图。※※※

2、教育评估方案设计的基本内容：明确评估目的、确定评估者与评估对象、建立评估指标体系、建立评估指标体系、选择评估的方法、拟定评估的实施程序※※※

3、评估指标的分类：效能指标、职责指标、素质指标※※

4、评估指标体系的构成：指标系统、权重系统、评估标准系统※※※

5、设计评估指标体系的原则：一致性原则、独立性原则、可测性原则、完备性原则、可行性原则※※※

6、建立评估指标体系的方法：初拟指标的方法（因素分析法、头脑风暴法、反头脑风暴法、理论推演法、典型研究法）、筛选评估指标的方法（个人经验法、集体经验法）※※※

7、权重的表现形式：表示指标重要程度的数学形态。※※

8、确定指标权重的方法：专家会议法、特尔斐法、层次分析法、逆向法※※

9、确定评估标准：设计标度、设计标号※※

10、在学业成就评估中，**学业成就测验**是获取评估信息的主要手段。※※

11、衡量评估方法科学与否的标志是**评估能否和客观实际相符合**。※※

12、权重的作用：※※※

(1) 权重可确定评估指标在指标体系中的关系，使评估指标体系成为一个有机整体。

(2) 指标权重可引导评估对象突出评估重点。

(3) 指标权重保证了整体综合评估结果的科学性。

(4) 权重为评估指标量化创造了条件。

13、特尔斐法的具体实施步骤：※※※

(1) 设计调查表

(2) 发放调查表实施调查

(3) 回收调查表，进行统计处理

(4) 将所有被调查对象对每项指标权重的平均估计值及本人估计值的离差反馈

给每个参加调查者，进行第二轮调查 5 收回调查表，进行统计处理。

14、使用问卷法应注意的问题：※※※

- (1) 认真写好指导语。
- (2) 提出的问题要简要、明确、便于作答。
- (3) 一般不要求答卷人写出姓名
- (4) 问卷要在被调查对象之外做一预测，改正预测中发现的问题，大面积地问卷调查还应进行二次预测
- (5) 问卷要及时回收和统计，并妥善保管好问卷。

15、建立健全现代教育评估制度的现实意义：※※※

- (1) 现代教育评估制度，是规范教育评估行为，保障评估活动有效性的重要措施。
- (2) 现代教育评估制度，是教育评估结果科学化的重要保证。

第五章 教育评估的组织与实施※※※

1、现代教育评估制度的类型：按教育评估制度应用的评估范围分；按教育评估制度应用的评估内容分；按教育评估制度应用的主体分。※※※

2、按教育评估制度的构成（机构、职能部门及其工作任务范围、人员、实施程序、评估文件）※※※

3、教育评估的准备（计划、人员、人员培训、下达教育评估计划）※※

4、教育评估的实施（开展评估调查、收集评估信息、评估信息的整理、评估信息的测量评估指标、整合评估结果）※※

5、教育评估的总结（对评估进行再评估、评估结果的处理、编写评估报告）※※

6、评估者的心理现象（自尊心理、先入为主心理、附和权威心理、从众心理、晕轮心理、类群心理、顺序效应心理）※※

7、评估者心理倾向调控：提高素质、完备规章制度、实行“心理换位”※※

8、评估对象的心理（自傲心理、焦虑心理、防卫心理、厌倦心理、应付心理）

9、评估对象的心理倾向调控（客观方面的调控措施、主观方面的调控措施）※※

10、集中体现国家对教育督导人员基本要求，规范督学行为的主要依据的是《督学行为准则》※※

11、教育督导的促进性原则要求督导人员热情关心与帮助被督导集团或成员。※※

12、英国皇家督学团每年要督导 4/5 的中学。※※

13、格拉泽指出今后的教育评估必须重视**目标评估**的必要性。※

14、当前我国现代教育评估制度需要完善的方面有哪些※※※

(1) 建立专门从事教育评估的机构

(2) 组建教育评估的专业队伍

(3) 制订一套完整的保证教育评估有效开展的教育评估程序，及相应的法令、法规、条例、规章、制度等文件。

15、综合评估性制度的类型：※※

(1) 学校教学水平和教育质量综合评估制度；

(2) 学生质量综合评估制度；

- (3) 教育质量监控综合评估制度；
- (4) 教学效益综合评估制度；
- (5) 全面实施素质教育综合评估制度。

16、教育评估制度的构成：※※

- (1) 教育评估机构；
- (2) 教育评估机构的职能部门及其工作任务范围；
- (3) 教育评估机构的教育评估人员；
- (4) 教育评估的实施程序；
- (5) 教育评估文件。

第二编 教育诸领域的评估

第六章 学生评估※※

- 1、学业成就评估：**按照一定的标准，采取科学的方法和有效的途径，对学生的学习成果进行价值判断的过程。※※
- 2、标准化考试：**具有规范的标准，对各个环节按照系统的科学程序加以阻止并对误差做了严格控制的考试。※※
- 3、教师自编测验：**教师自己根据教学的需要，设计和编制试题、确定评分标准并进行评分的测验。※※
- 4、品德：**指学生个体的复合某种思想观点、遵循准则和规范的稳固特征。※※
- 5、品德评估：**在一定的思想指导下，运用科学、合理的方法，对学生的品德诸要素的发展水平及状况作出事实分析和价值判断的过程。※※
- 6、品德评估的主要工具**（总体印象法、评语鉴定法、等地测评法、评等评分法、积分测评法、加权综合法、评等评分法、知识行为测评法。）※※※
- 7、学生评估：**它是以学生为对象的教育评估，具体而言，是依据一定的价值标准对学生的学业成就、个性发展、品德状况、体质体能等方面进行价值判断的过程。※※※
- 8、标准化测验：**又称**标准化考试**，它是指具有规范的标准，对各个环节按照系统的科学程序加以组织并对误差作了**严格控制**的考试。※※※
- 9、品德评估：**是在一定的思想指导下，运用**科学、合理的方法**，对学生的品德诸要素的发展水平及状况作出事实分析和价值判断的过程。※※※
- 10、据难度标准建立的题库，**是标准化考试的一大特点。※※
- 11、联合国科教文组织提出的《教育——财富蕴藏其中》**报告指出，21 世纪的教育应把**终身教育**放在社会的中心位置。※
- 12、教育评估人员的基本条件：**※※※
 - (1) 具有较高的教育理论和一定教育、教学、管理实践经验；
 - (2) 具有较高的方针政策水平
 - (3) 具有一定的组织管理能力和分析判断能力
 - (4) 具有实事求是、大公无私，坚持原则的优良品质
 - (5) 具有教育评估的理论知识，掌握评估的基本方法和技术手段
- 13、对评估对象心理倾向进行客观方面的调控措施有哪些：**※※※
 - (1) 深入宣传动员，提高评估对象对评估意义的认识
 - (2) 引导评估对象认识教育评估对评估对象实现自身价值的意义。
 - (3) 不断改进和完善评估工作。

(4) 不断提高评估者的素质。

14、对评估对象的心理倾向进行主观方面的心理调控有哪些方面：※※※

(1) 自我提高认识。(2) 自我控制情绪。(3) 自我改善行为。

15、如何评估学生的学业成就：进行学业成就测验是对学生学习成果的数量测定，通过对测验结果的综合和分析，结合其他收集评估信息的方法，如观察法、访问法等获取的信息，就可对学生的学业成就进行全面评估。※

16、标准化考试的涵义※※※：

(1) 要有规范的标准，整个考试在统一的、明确的标准约束下进行；

(2) 要有一套严格的科学程序来规范考试的整个过程，以保证标准的贯彻执行；

(3) 要严格控制误差。在上述两个条件均得到保证的条件下，才能最大限度地减小误差。

17、品德评估的意义：※※※

(1) 品德评估可促进学生的全面发展

(2) 可为学校教育提供有价值的反馈信息

(3) 加强德育评估可促进社会主义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建设

18、学生质量综合评估的作用：※※※

(1) 学生质量综合评估能促进教育价值观及教育质量观的转变

(2) 学生质量综合评估可以实现各种教育力量的结合。

(3) 学生质量综合评估可以促进教育教学过程的优化。

19、学生质量综合评估的方法有哪些：※※※

(1) 相对评估、绝对评估和个体内差异评估相结合。

(2) 学生自我评估与他人评估相结合。

(3) 定性评估与定量评估相结合。

(4) 分析评估与综合评估相结合。

第七章 教师评估※※※

1、教师的工作时间：指教师用于学校教育、教学活动和和其他方面的劳动时间。※※※

2、教育时间：指教师做学生思想政治工作，培养学生道德品质、良好行为习惯所用的时间，包括班主任工作、团队工作、与学生谈话及家访工作的时间。※※※

3、教师工作绩效：是教师工作追求的最终目标，是教师工作努力程度和工作能力的集中体现，是教师思想品德、教育教学理论、文化科学、心理身体素质水平高下的重要反映，是教师评估的核心内容。※※※

4、文化业务素质：指教师在文化科学知识、专业知识、教育理论知识等方面的学识水平，这是教师胜任本职工作的先决条件。

5、教师的工作过程：指教师为履行自己的职责，在教育教学工作中的实际表现。工作过程是工作绩效的基础和前提，是教师基本素质，特别是工作态度、工作能力发挥程度的综合体现。※※

6、教师发展评价系统：20世纪80年代，美国德州大学教授哈里斯和希尔发展出一套“教师发展评价系统”，通过教师自我分析、评价者教室观察、学生教学反应等方式，来收集教师的教学表现资料；鼓励教师和评价者在相互信任和合作的基础上，设定专业成长计划并实施之，从而不断地促进教师的专业发展。※※

7、教师评估的意义：※※※

- (1) 教师评估是贯彻落实有关政策法规，提高教师素质的重要保证
- (2) 教师评估是加强教师队伍管理，促进科学化管理的重要手段之一
- (3) 教师评估是调动教师积极性，提高教育质量的有效保证
- (4) 教师评估是深化教育改革，全面实施素质教育的重要内容。

8、确定教师评估内容的依据有哪些：※※※

- (1) 有关法律法规依据
- (2) 教师的工作特点
- (3) 教育改革和发展的形势依据。

9、教师评估的内容：不同部门，不同目的的教师评估内容各有侧重，但一般对教师进行的全面综合评估大都以教师法规定的德、能、勤、绩四个方面为考核内容，随着教育改革的深化，其具体内容越来越突出以下三个方面：教师的基本素质和能力、工作过程、工作绩效。※※

10、备课的基本要求：※※※

- (1) 学习教学大纲，明确教学的指导思想、教学目的和要求
- (2) 制定学期计划，包括教学内容、教学要求、教学进度、具体措施、教改设想、教学活动等项
- (3) 钻研教材，熟悉教材，明确单元教学要求，准确把握教学内容和知识点以及之间的相互关系，确定教学目标和教学重点、难点，以及思想教育的落脚点
- (4) 了解学生
- (5) 选择教学方法，遵循认识规律和教学规律，根据不同教学内容和学生的基础实际，选择恰当的教学方法，要注意多种教学方法的有机结合
- (6) 编写教案。教案内容要准确，重点突出，讲求实用。

11、上课的基本要求：※※※

- (1) 充分准备，课前熟悉教案，准备好教学用具，提前到岗，准时上课
- (2) 目标明确，教学中的各个环节要围绕教学目标安排，使教学目标能在教学活动中逐步得到落实。
- (3) 内容科学，教学内容要准确、充实，重点突出，知识的呈现过程要有层次；在教授知识的过程中使学生的能力得到发展、智力得到开发、品格得到陶冶。
- (4) 方法得当，选择教学方法应支持启发式，引导学生动脑、动手、动口，积极主动地获取知识；培养学生的自学能力和自学习惯，尊重学生创造性。
- (5) 语言规范，讲普通话，教学内容表述准确、简明，组织教学用语文明、得体。
- (6) 写好板书，书写规范工整，字迹清楚，不写错别字、繁体字、不规范的简化异体字；板书设计合理。

12、作业的基本要求：※※※

- (1) 要有目的性、针对性，作业内容要围绕教学目标，突出重点、难点；作业量要适当，要符合国家的规定。
- (2) 形式多样，书面作业、口头作业以及实际操作性作业等要安排合理，其内容与形式要体现知识与能力的结合。
- (3) 批改及时，及时收、发作业，认真全面批改，注意收集和分析作业中的典型材料，适时讲评。

13 辅导的基本要求：※※※

- (1) 分类辅导，针对不同需要，确定辅导对象
- (2) 指导要具体，态度要认真，要准确诊断学生在学习中的问题和困难所在，

给予具体的指导和帮助；辅导时要循循善诱，耐心解答学生提出的问题，及时肯定学生的进步，使他们的学习成绩有所提高

(3) 关心后进生，培养优秀学生，对后进生既要严格要求，又要耐心细致，促进他们转变；对优秀生要创造条件，他们能够脱颖而出。

第八章 学校工作评估※※

1、学校工作评估：也称为学校评估或办学水平评估。它是以左右学校教育成果的诸项基本条件，包括教育课程、德育工作、教职员组织、设施设备、领导管理等为评估对象的评估活动。※※

2、办学水平：意指“设置、维持、使用、管理一所学校，使之胜任教育教学任务，达到国家要求的程度。因此，“办学水平”是一个综合性指标，一般包括学校教育观念水平、学校整体的教育教学水平、学校管理水平、学校条件装备水平等方面。※※

3、教育成果报告责任：20世纪70找的美国，出现“教育成果报告责任”的说法，其涵义是指，担负着相当数量教育预算的公民，有权利知道今日的教育成果或产出是否与教育经费的支出相宜，有关的教育机构也有责任报告教育的成果或质量。※

4、学校工作评估的功能：※※※

(1) 鉴定学校合格与否及优劣。

(2) 诊断学校工作状况，界定存在的问题，进而引导出解决的方法

(3) 引导学校坚持正确的办学方向。

(4) 给学校工作的改革与发展以咨询与指导。

5、学校工作评估的主要内容：※※※

(1) 办学方向的评估

(2) 学校组织和领导班子评估

(3) 学校环境评估

(4) 学校德育工作的评估

(5) 学校教学工作评估

(6) 教师管理的评估

(7) 学校行政工作的常规管理评估

(8) 学校教育质量的评估

6、学校教育质量具体评估要素主要是什么：※※※

(1) 思想政治观点（高中），道德判断能力，文明行为习惯，个性心理品质，自律能力，操行合格率，有犯罪行为学生的比例。

(2) 基本知识和基本技能。

(3) 各年级全科合格率，高中会考合格率，毕业年级毕业率，按时毕业率。

(4) 体育锻炼和卫生习惯，身体发育、体质、体能状况。

(5) 毕业年级体育合格率，各年级近视眼及其他多发疾病的发病率。

(6) 学习能力、创造能力，动手能力，审美能力，兴趣爱好。

(7) 劳动态度和劳动技能，生活自理能力。

第九章 地方教育评估※※

1、地方教育评估：又称区域性教育评估，是以某一地域的教育状况为对象，内

容而进行的评估行动，实质是对其教育功效徐出价值判断。※※

2、地方教育工作评估：也称为地方教育行政工作评估，是以地方政府、教育行政部门的教育工作为对象、为内容的评估；其根本在于强调政府及教育行政部门对要地区教育所负的责任。※※

3、地方教育的综合评估：是对一个地区教育的全领域为内容的评估，评估的内容涉及到教育领域各个方面，如教育方针、政策、办学方向，教育的地位，办学条件，教育质量等。※

4、地方教育的专项评估：是对地方教育的某一个方面的评估，其内容常常是某一个时期地方教育发展中心的中心问题、热点问题或难点问题，如当前的教育经费的落实，加强薄弱学校的建设、执行课程计划、减轻学生过重的课业负担等问题※※

5、地方教育评估的意义：※※※

(1) 有利于促进地方政府及教育行政部门全面履行对基础教育的责任。

(2) 有利于深化基础教育的改革，推进素质教育的全面实施。

(3) 有利于基础教育效率、效益的形成和发挥。

6、从基础教育管理职权的纵向划分上看，并存着三种主要模式是什么：※※

(1) 是县、乡、村三级办学，三级管理。

(2) 是县、乡村三级办学，县、乡两级统筹。

(3) 是县、乡、村分级办学，按管理内容的性质分工管理。

7、地方教育工作评估的内容：※※

(1) 地方各级政府及教育行政部门贯彻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法》等法律法规的情况

(2) 地方各级政府有教育行政部门实施科教兴国和教育优先发展的战略的情况

(3) 各级政府及教育行政部门主要领导抓素质教育的情况和区域性素质教育推进的情况

(4) 各级政府有教育行政部门对中等及中等以下学校及其他教育机构的统筹管理情况。

(5) 各级财政对教育的投入及多渠道筹措教育经费的情况

(6) 地方各级各类学校办学条件的情况

(7) 地方教师人事管理的情况

(8) 地方学校教育教学改革的情况。

8、区县街道、乡镇政府社区教育工作评估的主要内容是什么：※※※

(1) 领导重视、组织落实、制度健全

(2) 学习宣传、落实教育法律法规

(3) 各项社区教育工作的开展。

(4) 有关社区教育活动的特色及其科学研究工作的情况。

第三编 教育督导

第十章 教育督导的含义与历史※

1、教育督导：是对教育工作进行观察、监督、指导、建议的活动。具体讲，教育督导是教育督导机关和人员依据党和国家的教育方针、政策、按照督导的原则和标准，使用科学的方法，对教育行政工作和学校工作通过精密的观察、调查和考核，进而作出审慎的分析和评价，指出成绩和缺点，并提出积极的改进意见，

使教育工作质量不断得到提高的活动。 ※※

2、行政监督：指国家行政机关内部，如行政领导机关或专门监督机关，对行政管理对象实施监督，其价值取向主要是秩序和效率，更确切些讲是一般的行政监督，即行政管理机关的监督。 ※※

3、教育督导的职能：是指导教育督导所具有的功能和作用，又指教育督导机关及人员为执行其任务所进行的职务活动。 ※※

4、中国教育督导制度的发展史： ※※

(1) **清朝末年**，我国近代教育督导制度建立其标志是1905年清政府成立学部。1906年学部设视学官 1909年学部拟定《**视学官章程**》

(2) **民国时期**教育督导制是辛亥革命后，中华民国政府改学部为教育部，教育部设立学部，1931年，教育部公布《**教育部督学规程**》

(3) 新中国的**教育督导制度**。1949年新中国成立后，中央人民政府教育部内设督导司，1958年至文革期间，督导制度停滞，1983年教育部提出重新恢复建立普通教育督导制度至今已得到恢复和极大的发展。

第十一章 教育督导的基本职能及具体任务 ※※

1、教育督导的职能：监督、指导 ※※

2、监督：监督，察看。即对现场或某一特定环节、过程进行监视、督促和管理，使其结果能达到预定的目标。 ※※

3、行政监督：是指对行政管理活动进行监督的所有形式，即法律监督、政党监督、群众监督。这些监督的组织系统不论大小，都独立于行政机构之外，因此也称为外部监督。 ※※

4、督政：督导政府包括政府设置的教育行政机构。 ※

5、督学：督导学校，主要是中小学校。 ※

6、教育督导与教育视导的异同： ※※

(1) 教育督导和教育视导经常是在同一个意义上使用。

(2) 在使用上为前者通常是在强调突出监督、检查作用时使用，而后者常常是在强调指导、建议作用时使用。

7、国家教育督导团的主要职责： ※※

(1) 依据国家的教育法律、法规、方针、政策、制定教育督导与评估工作的方针、政策、规章和有关的文件。

(2) 对中等及中等以下教育的改革与发展及相关工作，对省、自治区、直辖市的人民政府及教育行政部门贯彻教育方针、执行教育法规、政策的情况进行督导、评估、检查、验收。

(3) 制定指导各地教育督导工作的计划和方案。

(4) 组织实施全国的教育督导工作

(5) 宏观指导各项教育督导与评估工作

(6) 组织培训督导人员

(7) 总结推广督导工作经验，组织教育督导的科学研究

8、教育督导的任务： ※※※

(1) 监督和检查下级政府、教育行政部门和学校贯彻执行国家的有关方针、政策法规的情况，教育、教学和教育管理工作的情况，以及其他有关事项。

(2) 评价下级政府、教育行政部门和学校的管理水平、办学水平和教育质量。

(3) 指导和帮助下级政府、教育行政部门和学校的工作。

(4) 反映下级部门、教育工作者的意见和要求，并向政府和教育行政部门提出意见和建议。

(5) 教育督导人员应鼓励并协助下级教育行政部门、学校管理人员及教师，就日常管理、教育、教学活动中遇到的问题进行合作性的调查研究，以寻求解决问题的方法有改革的依据

9、为什么说督政是我国督导制度的一个特点：※※

(1) 我国现行教育行政体制属于从属制

(2) 我国教育管理体制是基础教育地方化、由地方负责的管理体制。

(3) 我国开展督政工作是为了加强政府对教育的管理，实现教育的优先发展。

10、教育督导任务的特点：※※

(1) 从教育督导的内容看其任务具有整体性、综合性的特点

(2) 从教育督导的对象看，其任务具有广泛性

(3) 从教育督导的目的看，其任务具有研究性的特点。

第十二章 教育督导机构与人员※※

1、督学任职的条件：※※

(1) 坚持四项基本原则，坚持改革开放，忠诚于社会主义教育事业

(2) 熟悉国家有关的教育方针、政策、法规有较高的政策水平

(3) 具有大学本科学历或同等学历，有十年以上从事教育工作的经历，熟悉教育教学工作业务

(4) 深入实际，联系群众，遵纪守法，办事公道，敢说真话

(5) 身体健康。

2、教育督学的职权：※※

(1) 列席被督导单位的有关会议

(2) 要求被督导单位提供与督导事项有关的文件并汇报工作

(3) 对被督导单位进行现场调查 4、对违反方针、政策、法规的行为，督导机构或督学有权予以制止。

3、教育督导评估的特征：※※

(1) 从评估主体上讲，它是以教育督导机构为评估主体的，代表同级政府对下级政府有教育行政部门和学校的教育工作进行评估活动。

(2) 从其存在的状态讲，它是作为教育督导工作的任务、内容、环节、手段而存在和进行的

(3) 从其目的、运作程序与方法手段讲，它是评估活动，是从评估主体进行区分的一种评估活动。

4、现代教育督导应遵循的几个原则：※※

(1) 以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为指导，以教育方针、政策为依据的原则。

(2) 科学性原则

(3) 民主性原则

(4) 发挥集体功能的原则

(5) 合作性原则

(6) 促进性原则。

5、在教育督导中贯彻科学性原则需要做到哪些：※※※

- (1) 坚持从实际出发、实事求是的态度。
- (2) 要遵循教育规律、管理活动的规律，剖析、解决督导工作中遇到的有关教育、教学、管理等诸方面的问题。
- (3) 在教育督导过程中，要运用科学方法，如调查研究、定量分析、定性分析等法去获得有关信息，掌握数据，分析诊断，提示其内在联系。

6、地方视导员的主要任务：※※※

- (1) 为制定地方教育政策提供信息和建议
 - (2) 对学校工作进行视导和评价
 - (3) 帮助和指导学校改进工作
 - (4) 对与教师管理与培训工作，帮助和促进教师的成长。
- 第十三章 教育督导过程及原则

7、综合督导：是对被督导单位的多项工作或全部工作进行的督导，其内容涵盖的方面广，所以涉及的部门和人员多，所需的时间长。综合督导在督导方法上多采用系统、客观的评价方法、在督导评估过程中也非常重视被督导单位的自评。
※※

8、专项督导：是对被督导单位的某一项工作开展的督导活动，其内容单一，问题集中，所以需要的时间较短。
※※

9、教育督导评估：是教育督导部门进行的教育行政评估，它是代表政府和教育行政部门按照国家用教育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对有关部门，学校的教育工作、教育质量、效益，以及发展水平进行价值判断的过程。
※※

10、图书馆督导处：该处于1969年设立，其任务是检查图书馆的组织和运转，督导有关工作人员。它的工作范围一再扩大，由国家图书馆到大学图书馆，再到文化部领导的各种公立图书馆，均需接受督导。
※

11、三级督导机构：它是纵向关联，不是隶属关系，不能直接发号施令，上一级对下一级不具管理权而只有行政关系，因此日本的教育督导机构上相互独立和相互联系的。
※※

12、教育评估原则：是实施教育评估活动的基本准则，是教育评估活动基本规律的反映，是人们对教育评估活动规律的认识与教育评估活动客观实际的统一，是教育评估活动顺利开展的根本保证。
※※

第十四章 几个主要国家的教育督导制度※

1、鲸吞牛食法：指首先对评估有关的所有文献资料，像鲸鱼吞食一样，大概浏览一遍，以掌握全貌；然后对其中价值较高的资料，又像牛反刍一样，反复阅读，准确把握。这样就可以在全面概括了解的基础上掌握精华。
※

2、英国皇家督学团：是英国中央一级教育督导机构，设在教育科学部内，为局级机构称为“督学”，主要人员为副部级职务，督学团分二处，一个是英格兰皇家督学处；一个是威尔士督学处，这个督学团督导的主要任务是为国家政策形成提供信息，它与地方视导机构相分离，是各有独立的两个系统，它们之间是合作关系。
※

3、英国督学的任职资格：※※

- (1) 较高的学历
- (2) 有丰富的教学经验
- (3) 思想敏锐，了解教育发展的基本问题和最新趋势，有能力解决实际问题

(4) 良好的个性品质

(5) 年龄一般在 30—49 岁之间。

4、法国教育督导制度的特点：※※

(1) 各级督导机构共同的工作重点是：考核校长和教师的教育教学工作；参与教师及广义上教育教学人员的职责和在职培训。但不同层次督导机构在工作中的着眼点和对象又有所不同。

(2) 招聘督导人员时，既注重资格，也注重经历，对中低级督导人员还组织严格的考试、培训和实习。

5、70 年代后，德国在教育审议会的建议下对督导制度进行了改革，集中体现在哪三方面：※

(1) 强化学校监督的指导建议职能

(2) 将实行指导建议职能和监控职能在人员上和组织上进行分离。

(3) 督学权力的行使是有条件的。

6、德国的教育督导机构分哪三级：※

(1) 最高一级为州教育部（或称文化教育部，城市州则称为教育局）

(2) 中间一级为区政府所属的教育厅

(3) 最低一级为县市教育局。

7、现行教育督导制度概况（第二次世界大战以后）：※※

其特点：

实行地方分权制，本着谁办学谁管学的原则让学校进行自身管理，文部省则主要负责宏观协调；将教育行政转变为指导行政，督导方针由战前的监督命令转为提供指导、建议和帮助，转监控型为服务型；督导的重点由战前的人事督导转为学校教育教学质量的提高。

8、权重的作用：※※

(1) 权重可确定评估指标体系中的关系，使评估指标体系成为一个有机整体。

(2) 指标权重引导评估对象突出评估重点。

(3) 权重为评估指标量化创造了条件。

(4) 指标权重保证了整体综合性评估结果的科学性。